

「阿巴汀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

中華民國○年○月○日農授防字第○號公告修正

2%(w/w) 阿巴汀 乳劑 (EC)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蠶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蘭科作物	檢疫處理			檢疫處理時施藥1次。					施藥量及稀釋倍數依輸入國之規定處理。	
翼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樹薯	葉蟎類	0.5-2公升	1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樹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豌豆	潛蠅類	0.5-0.8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適用於葉用豌豆。	
豌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蔥科根菜類	葉蟎類	0.38-0.5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初期(當葉蟎每葉達3-5隻)開始施藥。	7	共2次		10		
蔥科小葉菜類	葉蟎類	0.38-0.5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初期(當葉蟎每葉達3-5隻)開始施藥。	7	共2次		10		
葡萄	銹蟎類	0.4-0.8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菜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菜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菊	斑潛蠅類	0.1-0.3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4		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菊	斑潛蠅類	0.25-0.5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	適用於觀賞花卉。	
番茄	番茄斑潛蠅	0.5-1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豇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草莓	二點葉蟎	0.5-1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茶	銹蟎類	0.5-1.5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4		
破布子	銹蟎類	0.45-1.0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桑樹	銹蟎類	0.4-0.8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茉莉	葉蟎類	0.67-1.67公升	1,5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	
茄科根菜類	斑潛蠅類	0.5-2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茄科根菜類	蟎蟎類	0.25-0.75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茄科果菜類	斑潛蠅類	0.5-2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茄科果菜類	蟎蟎類	0.25-0.75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茄科小葉菜類	斑潛蠅類	0.5-2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茄科小葉菜類	蟎蟎類	0.25-0.75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茄子	二點小綠葉蟬	0.25-0.5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茄子	二點葉蟎	0.5-0.6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秋葵	粉蝨類	0.6-1.0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2		12		
柑桔類	銹蟬類	1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	1-2		6		
枸杞	銹蟬類	0.25-0.75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扁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花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花木	粉蝨類	0.6-1.2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	限觀賞花卉使用，使用前宜先進行小面積藥害測試。	
芥藍	銀葉粉蝨	1-1.5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2		10		
果苗	檢疫處理			檢疫處理時施藥1次。					施藥量及稀釋倍數依輸入國之規定處理。	
豆薯	潛蠅類	0.5-0.8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芋	葉蟎類	0.4-0.6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甘藷	葉蟎類	0.5-2公升	1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瓜果類	銀葉粉蝨	1-1.7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瓜果類	番茄斑潛蠅	0.45-0.6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14			6		
包葉菜類	番茄斑潛蠅	0.4-0.6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14			6		
牛蒡	斑潛蠅	0.3-1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	7			3		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	類	升		開始施藥。						
山藥	葉蟬類	0.5-2 公升	1,000	害蟬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小葉菜類	番茄斑潛蠅	0.4-0.6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14			6		
大豆	夜蛾類	0.3-0.8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毛豆。	
十字花科根菜類	小菜蛾	0.25-0.5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十字花科根菜類	黃條葉蚤	0.4-0.5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十字花科包葉菜類	小菜蛾	0.25-0.5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十字花科包葉菜類	黃條葉蚤	0.4-0.5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十字花科小葉菜類	小菜蛾	0.25-0.5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十字花科小葉菜類	黃條葉蚤	0.4-0.5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刀豆	夜蛾類	0.3-0.8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水稻	稻細蟎	0.5 公升	2,000	分蘖盛期施藥 1 次，孕穗期至抽穗前再施藥 1 次。		共 2 次		30	採收前至少 30 天停止施藥。	本項新增。(公務預算)

2%(w/w) 阿巴汀 水基乳劑 (EW)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蠶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蘭科作物	檢疫處理			檢疫處理時施藥1次。					施藥量及稀釋倍數依輸入國之規定處理。	
翼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樹薯	葉蟬類	0.5-2公升	1,000	害蟬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樹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豌豆	潛蠅類	0.5-0.8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適用於葉用豌豆。	
豌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蔥科根菜類	葉蟬類	0.38-0.5公升	2,000	害蟬發生初期(當葉蟬每葉達3-5隻)開始施藥。	7	共2次		10		
蔥科小葉菜類	葉蟬類	0.38-0.5公升	2,000	害蟬發生初期(當葉蟬每葉達3-5隻)開始施藥。	7	共2次		10		
葡萄	銹蟎類	0.4-0.8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避免於開花期使用。	
菜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菜豆	夜蛾類	0.3-0.8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菊	斑潛蠅類	0.1-0.3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4		
菊	斑潛蠅類	0.25-0.5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	適用於觀賞花卉。	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番茄	番茄斑潛蠅	0.5-1 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豇豆	夜蛾類	0.3-0.8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草莓	二點葉蟎	0.5-1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茶	銹蟎類	0.5-1.5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4	避免於開花期使用。	
破布子	銹蟎類	0.45-1.0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桑樹	銹蟎類	0.4-0.8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茉莉	葉蟎類	0.67-1.67 公升	1,5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	
茄科根菜類	斑潛蠅類	0.5-2 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茄科根菜類	蟎蟎類	0.25-0.75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茄科果菜類	斑潛蠅類	0.5-2 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茄科果菜類	蟎蟎類	0.25-0.75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茄科小葉菜類	斑潛蠅類	0.5-2 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茄科小葉菜類	蟎蟎類	0.25-0.75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茄子	二點小綠葉蟬	0.25-0.5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茄子	二點葉蟎	0.5-0.6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秋葵	粉蝨類	0.6-1.0	1,000	害蟲發生時	7	2		12		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		公升		開始施藥。						
柑桔類	銹蟬類	1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	1-2		6		
枸杞	銹蟬類	0.25-0.75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扁豆	夜蛾類	0.3-0.8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花豆	夜蛾類	0.3-0.8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花木	粉蝨類	0.6-1.2 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	限觀賞花卉使用，使用前宜先進行小面積藥害測試。	
芥藍	銀葉粉蝨	1-1.5 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2		10		
果苗	檢疫處理			檢疫處理時施藥 1 次。					施藥量及稀釋倍數依輸入國之規定處理。	
豆薯	潛蠅類	0.5-0.8 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芋	葉蟎類	0.4-0.6 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甘藷	葉蟎類	0.5-2 公升	1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瓜果類	銀葉粉蝨	1-1.7 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2		
瓜果類	番茄斑潛蠅	0.45-0.6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14			6		
包葉菜類	番茄斑潛蠅	0.4-0.6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14			6		
牛蒡	斑潛蠅類	0.3-1 公升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山藥	葉蟬類	0.5-2 公升	1,000	害蟬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
小葉菜類	番茄斑潛蠅	0.4-0.6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14			6		
大豆	夜蛾類	0.3-0.8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毛豆。	
十字花科根菜類	小菜蛾	0.25-0.5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十字花科根菜類	黃條葉蚤	0.4-0.5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十字花科包葉菜類	小菜蛾	0.25-0.5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十字花科包葉菜類	黃條葉蚤	0.4-0.5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十字花科小葉菜類	小菜蛾	0.25-0.5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十字花科小葉菜類	黃條葉蚤	0.4-0.5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15		
刀豆	夜蛾類	0.3-0.8 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適用於鮮豆。	

0.011%(w/w) 阿巴汀 餌劑 (RB)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作物園	紅火蟻	2-4 公斤			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大面積處理時，於火蟻覓食區，利用撒佈器均勻撒佈。 2. 獨立蟻丘處理沿蟻丘周圍 1 公尺內撒佈。 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餌劑應儘早使用。 2. 春秋季之早晨或傍晚(冬季上午 10 時至下午 3 時)地表溫度 21°C 至 38°C 時，施用在入侵火蟻活動覓食區。 3. 施用餌劑時地表須乾燥，若施用後 12 小時內下雨應重新施藥，且餌劑施放後 24 小時內勿灌溉。 4. 禁止將餌劑與其他物質如肥料等混合使用。 	